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合同编号：12N0075651942025801

标项号及标项名称：标项一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查自治
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中标供应商：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5651942025801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1861 号-002

采购人（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供应商（乙方）：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G3-000675-GXDY

标项号：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中新路 2 号

签订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要求(或技术参数需求)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配合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培训和指导。 2. 开展国土变更调查界线调整技术性审查工作。根据要求对县级调查单元的调查界线调整资料进行审核，包括沿海零米线、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调整，审	1	项	694500 0.00	694500.00

项目	核材料是否符合国家要求。 3. 开展线上逐图斑地类技术性核查。在核查平台上，结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遥感影像、实地调查举证成果、用地管理信息等，逐图斑核查地类认定、属性填报等内容正确性和规范性。 4. 开展内业技术性核查。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结合地方举证照片、最新遥感影像、管理信息及相关资料，分批分段对广西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成果进行逐图斑 100%核查，检查地类认定、属性标注、单独图层等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5. 开展县级数据库质量技术性检查。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检查全区 111 个县（市、区）调查增量数据的规范性，检查要素空间信息、图形拓扑关系、属性信息填写、各图层间的空间关系、各类面积汇总表间的逻辑关系等内容是否正确。 6. 制作县级更新成果。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整理和生成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数据库更新成果 UPD（省级）。 7. 配合国家开展我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外业实地抽查和“互联网+”在线核查工作。 8. 配合编写成果分析报告。根据变更调查成果，分析全区各类土地变化情况特点。				
----	---	--	--	--	--

		9. 如自然资源部和自治区对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要求的，以最新要求为准。				
		10. 配合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u>陆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u> （小写 <u>¥6945000.00</u>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u>陆佰伍拾伍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柒角玖分</u> （小写 <u>¥6551886.79</u>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u>叁拾玖万叁仟壹佰壹拾叁元贰角壹分</u> （小写 <u>¥393113.21</u> ）。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方式确定。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及税费，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应达到招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2、乙方必须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服务事项并配合甲方做好项目绩效考核。
- 3、乙方应按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本项目。
- 4、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要严格按照资料的保密等级进行管理使用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如发生泄密事件，将按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5、工作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6、分包约定：将合同总金额的 245.8 万元和对应工作量分包给一家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不能再分包。
7.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时，如存在直接独立承担或通过关联企业、合作单位等间接方式承担县级调查任务的，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核查结果真实可靠，相关作业人员不得同时承担该县的调查实施主体与内业质量核查双重角色。

第四条 服务期、交付和验收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 2、成果交付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中新路2号。
- 3、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验收：按本分标采购需求执行。
- 5、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合同总金额：陆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6945000.00元）。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

乙方指定的接收款项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开户名：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5520 6010 0100 4102 67

①合同价款采用费用包干合同方式确定。

②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工作经费，必须用于本项目支出；2025年度县级变更调查成果提交自然资源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60%的工作经费；项目通过自治区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工作经费。乙方在每次收到合同款项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的所有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调整，调整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自甲方通知解除合同之日起5日内一次性退还已付款项；因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3、乙方逾期完成的，每天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5%，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因此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当自收到甲方要求合同解除的函之日起 5 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乙方必须将合同总金额的 245.8 万元和对应工作量分包给一家中小微企业。如有违反，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因此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当自收到甲方要求合同解除的函之日起 5 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事项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的合同总价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由乙方按实际情况赔偿甲方损失。

7、其它违约行为按合同总价 5%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9、本合同所称的甲方经济损失或者甲方损失，包括甲方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及为此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此支出的调查费、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责任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任何应支付未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抵扣。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时，任一方可中止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前已发生的应付且未付义务除外）。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声称受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任何时候采取合理的行动，以避免或尽量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4、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服务成果文件的质量保证期按成果文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服务本身发生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调整。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款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

2、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限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双方确认，以下为各方真实有效通讯地址：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地址：南宁市中新路2号，收件人：覃工，
联系电话：0771-5388295。

乙方：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80号金投中心28层2806，收件人：梁岳斌，联系电话：15296284990。

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和文件，以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方式向对方地址邮寄有关通知、信函和文件的，自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对方，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的邮寄凭证即视为成功送达的有效凭证。一方地址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上述地址仍为真实有效通讯地址。若为提交的，自对方签收时视为送达对方。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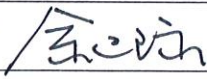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公开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

甲方（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2025年5月30日	乙方（章）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中新路2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80号金投中心28层2806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71-5388295	电话：0771-538845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397185612@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账号：	账号：5520 6010 0100 4102 67

附件一：采购需求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配合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培训和指导。 2. 开展国土变更调查界线调整技术性审查工作。根据要求对县级调查单元的调查界线调整资料进行审核，包括沿海零米线、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调整，审核材料是否符合国家要求。 3. 开展线上逐图斑地类技术性核查。在核查平台上，结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遥感影像、实地调查举证成果、用地管理信息等，逐图斑核查地类认定、属性填报等内容正确性和规范性。 4. 开展内业技术性核查。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结合地方举证照片、最新遥感影像、管理信息及相关资料，分批分段对广西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成果进行逐图斑 100%核查，检查地类认定、属性标注、单独图层等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5. 开展县级数据库质量技术性检查。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检查全区 111 个县（市、区）调查增量数据的规范性，检查要素空间信息、图形拓扑关系、属性信息填写、各图层间的空间关系、各类面积汇总表间的逻辑关系等内容是否正确。 6. 制作县级更新成果。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整理和生成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数据库更新成果 UPD（省级）。 7. 配合国家开展我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外业实地抽查和“互联网+”在线核查工作。 8. 配合编写成果分析报告。根据变更调查成果，分析全区各类土地变化情况及特点。 9. 如自然资源部和自治区对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要求的，以最新要求为准。 10. 配合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商务要求表		

报价要求	1、本项目实行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人员要求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服务内容的报价，包括： （1）不允许任一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2）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3）本项目涉及所有资金往来的币种为人民币。 （4）投标报价中应包含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合同签订日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成果提交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要求	1、成果质量必须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的要求和《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中标人按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提交成果。 2、采购人验收的标准以项目采购需求作为验收合格的根据。经采购人验收，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成果，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标准及相关要求进行返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工作经费，必须用于本项目支出；2025 年度县级变更调查成果提交自然资源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60% 的工作经费；项目通过自治区组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工作经费。中标供应商在每次收到合同款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其他要求	1. 成果必须符合本项目的有关质量要求，满足广西实施方案、技术方案、规程、细则等文件的要求，成交人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节点内按要求提交成果。 2.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服务实施投入充足的服务人员，并确保竞标文件中的人员信息真实、有效。 3. 数据资料归属及保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4. 本项目不得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

	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

附件二：商务需求偏离表

五、商务要求偏离表

商务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1、本项目实行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人员要求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服务内容的报价，包括： （1）不允许任一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2）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3）本项目涉及所有资金往来的币种为人民币。 （4）投标报价中应包含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公司承诺响应： 1、本项目实行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人员要求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服务内容的报价，包括： （1）不允许任一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2）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3）本项目涉及所有资金往来的币种为人民币。 （4）投标报价中应包含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日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无偏离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无偏离
成果提交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验收要求	1、成果质量必须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的要求和《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中标人按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提交成果。 2、采购人验收的标准以项目采购需求作为验收合格的根据。经采购人验收，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成果，采购人有权	我公司承诺响应： 1、成果质量必须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的要求和《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中标人按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提交成果。 2、采购人验收的标准以项目采购需求作为验收合格的根据。经采购人验收，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成果，采购人有权	无偏离

	拒绝接受。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标准及相关要求进行返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拒绝接受。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标准及相关要求进行返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无偏离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工作经费，必须用于本项目支出；2025 年度县级变更调查成果提交自然资源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60%的工作经费；项目通过自治区组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10%工作经费。中标供应商在每次收到合同款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响应：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工作经费，必须用于本项目支出；2025 年度县级变更调查成果提交自然资源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60%的工作经费；项目通过自治区组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 10%工作经费。中标供应商在每次收到合同款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无偏离
其他要求	1. 成果必须符合本项目的有关质量要求，满足广西实施方案、技术方案、规程、细则等文件的要求，成交人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节点内按要求提交成果。 2.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服务实施投入充足的服务人员，并确保竞标文件中的人员信息真实、有效。 3. 数据资料归属及保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4. 本项目不得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	我公司承诺响应： 1. 成果必须符合本项目的有关质量要求，满足广西实施方案、技术方案、规程、细则等文件的要求，成交人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节点内按要求提交成果。 2.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服务实施投入充足的服务人员，并确保竞标文件中的人员信息真实、有效。 3. 数据资料归属及保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4. 本项目不得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	无偏离

	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无偏离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梁岳斌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6 日

附件三：技术要求偏离表

一、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配合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培训和指导。 2. 开展国土变更调查界线调整技术性审查工作。根据要求对县级调查单元的调查界线调整资料进行审核，包括沿海零米线、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调整，审核材料是否符合国家要求。 3. 开展线上逐图斑地类技术性核查。在核查平台上，结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遥感影像、实地调查举证成果、用地管理信息等，逐图斑核查地类认定、属性填报等内容正确性和规范性。 4. 开展内业技术性核查。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结合地方举证照片、最新遥感影像、管理信息及相关资料，分批分段对广西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	我公司承诺响应：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配合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培训和指导。 2. 开展国土变更调查界线调整技术性审查工作。根据要求对县级调查单元的调查界线调整资料进行审核，包括沿海零米线、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调整，审核材料是否符合国家要求。 3. 开展线上逐图斑地类技术性核查。在核查平台上，结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遥感影像、实地调查举证成果、用地管理信息等，逐图斑核查地类认定、属性填报等内容正确性和规范性。 4. 开展内业技术性核查。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结合地方举证照片、最新遥感影像、管理信息及相关资料，分批分段对广西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	无偏离

	成果进行逐图斑 100%核查，检查地类认定、属性标注、单独图层等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5. 开展县级数据库质量技术性检查。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检查全区 111 个县（市、区）调查增量数据的规范性，检查要素空间信息、图形拓扑关系、属性信息填写、各图层间的空间关系、各类面积汇总表间的逻辑关系等内容是否正确。 6. 制作县级更新成果。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整理和生成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数据库更新成果 UPD（省级）。 7. 配合国家开展我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外业实地抽查和“互联网+”在线核查工作。 8. 配合编写成果分析报告。根据变更调查成果，分析全区各类土地变化情况特点。 9. 如自然资源部和自治区对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要求的，以最新要求为准。 10. 配合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成果进行逐图斑 100%核查，检查地类认定、属性标注、单独图层等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5. 开展县级数据库质量技术性检查。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检查全区 111 个县（市、区）调查增量数据的规范性，检查要素空间信息、图形拓扑关系、属性信息填写、各图层间的空间关系、各类面积汇总表间的逻辑关系等内容是否正确。 6. 制作县级更新成果。根据自然资源部要求，整理和生成 111 个县（市、区）的调查数据库更新成果 UPD（省级）。 7. 配合国家开展我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外业实地抽查和“互联网+”在线核查工作。 8. 配合编写成果分析报告。根据变更调查成果，分析全区各类土地变化情况特点。 9. 如自然资源部和自治区对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要求的，以最新要求为准。 10. 配合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无偏离
--	---	---	-----

注:

- 1.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梁岳斌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5 月 6 日

附件四：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八、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
证明材料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附件五：开标一览表

二、开标一览表

(服务类)

项目名称：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G3-000675-GXDY

投标人名称：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标项编号：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025 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	1 项	6945000.00	6945000.00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 （¥6945000.00 元）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梁岳斌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6 日

附件六：分包协议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
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分包供应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的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部分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项一）2025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 北京华图博瑞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 人，营业收入为 581.0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73.0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北京华图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2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分包意向协议

致：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参加 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5-G3-000675-GXDY）
标项一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如下：

（一）若中标，我公司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本标项中 线上逐图斑地类技术性核查、内业技术性核查和县级数据库质量技术性检查部分工作内容，分包份额为本项目预算总额的30%（即245.8万元）分包给一家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投标则不能分包。接受分包合同的供应商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我公司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分包协议作为本项目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我公司对分包供应商的工作进行必要的协调与管理，确保分包供应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分包事项的管理规定、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响应内容执行；

（四）分包供应商不得将分包项目再次分包。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和分包供应商均须盖章，其中投标人须加盖 CA 电子签章，分包供应商可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供应商（公章）
北京华图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投标人名称 CA 电子签章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件七：售后服务承诺

六、售后服务承诺

如果有幸中标，我公司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遵守投标文件承诺，承诺向采购人提供最优质的售后服务。我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法规，贯彻落实采购人意见，维护采购人利益，严把服务质量关，把向采购人提供最优质的服务作为我公司的工作目标。我公司在服务过程中，将与采购人保持密切联系，随时随地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服务，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售后服务方案完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完善的、系统的、及时的、本地化售后服务。具体措施如下：

1. 成立项目组，统筹项目研究工作；并设置专职联络人，随时就项目情况向采购人汇报、沟通。

2. 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投入充足的技术人员和研究设备，严格按照项目周期实施研究工作，确保项目研究按时完成。

3. 依据质量保障措施，设立项目质量监督小组，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确保研究成果的科学性。

4. 项目原始资料专人保管，对涉及保密的资料严格保密措施，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资料准备及共享便利。

5. 加强项目研究过程中与采购人的交流，按照采购人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6. 我公司承诺提供严格合理的质量保证体系，对整个项目质量管理有具体的保障制度和措施，针对性强，能很好的保证项目质量。

7. 承诺质量保证措施承诺及保密方案详细、有利于项目的优质实施，针对性可行性高。

8. 本项目的项目质量有总目标：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成果质量为优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执行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度和措施，确保本项目服务成果质量为优秀。

9. 有科学优化措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并配备常驻的后续服务技术人员，承诺免费提供各种与项目成果使用有关的技术培训，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2年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3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提供常驻技术服务主要负责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如下：

本项目拟投入的实施人员共 26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钟丽芬为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其他主要人员具有“土地管理”或“测绘与地理信息”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

职称的 15 人，中级工程师职称的 10 人；具有涉密人员培训证书的 9 人。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均为我公司正式员工，附有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详细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1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注册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 飞云路8号北投大厦2号 楼4层401号 办公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 民族大道160号金投中 心25层2503/2505	26人	0771-53854 57 0771-53884 09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 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本项目中的 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 时间
1	总协 调人	钟丽芬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项目负责人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	售后 人员	夏飞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负责人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3	售后 人员	李忠财	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	成果审查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4	售后 人员	官洋	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质量监督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5	售后 人员	覃开阳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6	售后 人员	叶锋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7	售后 人员	陈雅云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8	售后 人员	黄震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9	售后 人员	唐芳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0	售后 人员	渠霓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1	售后 人员	兰涌	土地管理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2	售后 人员	韩宇	土地工程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3	售后 人员	林骁扬	土地工程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4	售后 人员	陈荣	土地工程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 涉密人员培训证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5	售后人员	容裕君	测绘与地理信息 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6	售后人员	黄庭睿	测绘与地理信息 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7	售后人员	李彬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8	售后人员	罗加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高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19	售后人员	周婉玲	测绘工程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0	售后人员	邱宇	测绘工程工程师	技术人员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1	售后人员	韦克	技术人员	测绘工程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2	售后人员	苏健荣	技术人员	测绘工程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3	售后人员	咸茂鲜	技术人员	测绘工程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4	售后人员	韦杰文	技术人员	土地管理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5	售后人员	梁艳玲	技术人员	土地管理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26	售后人员	陈世津	技术人员	土地管理 工程师	0.5小时以内	3小时以内

附件八：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委托，就广西国土变更调查项目-分标1（2025年度广西国土变更调查自治区级内外业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5-G3-000675-GXDY，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价格为：6945000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海敏

电话：0771-5388295

代理机构联系人：黄清霞

电话：0771-5084767

